

柳州严厉惩治坑害建筑工地农民工行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54/2021_2022__E6_9F_B3_E5_B7_9E_E4_B8_A5_E5_c63_354196.htm 为严厉打击拖欠工程款和克扣农民工工资等坑害农民工行为，3月中旬，广西柳州市出台了相应措施，力争把这件事抓紧抓出成效。这个市采取的措施规定：对已有拖欠工程款行为的建设方，暂停其新开工项目的报建，对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施工单位，暂停其参加招投标；对拖欠工程款的建设单位和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施工单位，在新闻媒体上曝光；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施工单位，在其企业资质年检时将作为年审考核的重要指标，记录其诚信档案；有拖欠工程款及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相关方建议使用法律手段解决；对于有拖欠行为的建设方和施工方，将向银行告知，建议银行减少授信额度和停止授信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建立企业信用档案，将是否拖欠农民工工资、非法用工等作为主要管理点；对于有拖欠工程款的工程项目，在竣工时不予验收及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；有拖欠工程款的业主单位及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施工企业，要求其制订还款计划，明确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；对于新开工的工程项目，严格控制其项目资本保证金，当年建设工程项目保证金达不到50%，跨年度达不到30%的，一律不颁发施工许可证。据悉，该市去年就成立了由市建委主任挂帅的清欠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，到今年3月中旬，共督促各企业偿付拖欠的农民工工资3566.28万元，偿付比例达85.6%，涉及农民28324人。其中拖欠一年以内的2876.31万元，偿付资金比例达99.7%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